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DA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盈利警告 — 資料更新

本公告乃由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刊發。謹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的本公司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獲得的初步估值報告，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國際商品市場上的鐵價及相關價格展望整體下跌；(ii)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收緊對採礦業的安全及環保規定，增加了生產流程的複雜性及繼而增加了直接生產成本；及(iii)騰沖縣瑞土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騰沖瑞土」)的暫停營運。因此所持有(a)採礦權；及(b)物業、廠房及設備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分別錄得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0,824,000元及人民幣27,263,000元。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之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評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預計為約人民幣84,041,000元及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1,537%。

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其他經營詳情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冒乃和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非執行董事王連春先生及祁廣亞先生；(b)執行董事冒乃和先生、胡懷民先生及柏兆祥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劉勇平博士及張廷基先生。